

112 年推動國中小學生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能力

「金門學子FUN科學」 暑期營隊
報名費 繳費收據(學生收回)

茲 收到

學校名稱：_____ 班級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

報名費：

新臺幣 1,000 元

新臺幣 500 元 (鄉鎮公所中低收入證明家庭)

學校端代收核章：_____



營隊秩序規範 同意書(學校存查)

- 一、確認已繳交報名費用。
- 二、若學員全勤參加，則在最後一堂課後，退還報名費用。
- 三、上課期間，請參加的學員務必認真學習，遵守上課秩序，若有嚴重違反上課秩序，影響上課之進行者，計點三次後，將請家長帶回。
- 四、學員參加，願意遵守『營隊上課秩序規範』。

學校名稱：_____ 班級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 連絡電話：_____

此致 金門縣政府教育處



112 年推動國中小學生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能力

「金門學子 FUN 科學」暑期營隊 營隊秩序規範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讓學員專心學習，並珍惜學習資源。
- (二)提升營隊上課品質，提升學生學習成就。
- (三)維護學員安全，關照所有學員學習權益。

二、獎勵規範：

- (一)營隊鼓勵學員努力、認真，關心周遭夥伴，能合作互相提攜，且積極投入的表現。
- (二)上課教師可就班上學生表現投入、用心、認真者，予以正向的鼓勵，表現優良者，可建請學校給予學員嘉獎以上的獎勵。

三、安全規範：

- (一)暑假營隊期間，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接送學生上下課，路途中務必注意交通與通勤上的安全。
- (二)學員若發燒請在家休養，並請學員自備口罩，若有防疫需要，室內上課必須配戴口罩，勤洗手，以維護學員間的健康安全。
- (三)為實驗安全，主辦單位依課程需要將適時提供實驗衣與護目鏡，學員請依規定穿著實驗衣、戴上安全護目鏡（如有近視時請配戴普通眼鏡，禁止配戴隱形眼鏡）、並穿著長褲、襪子、鞋子（需包覆全腳），將長頭髮綁好。
- (四)全程嚴格遵守實驗室安全規範，聽從授課教師指示，從事各項實驗、儀器之操作。若違反相關安全事項，教師可立即禁止學生繼續從事實驗，並終止學生之參加資格交由監護人帶回；倘若不遵守相關規定及操作而發生意外，後果自行負責。

四、秩序規範：

- (一)上課期間，手機請保持靜音，除非上課教師允許，否則禁止使用手機，以維護上課品質，提升學習成效。
- (二)上課與營隊期間，請遵守上課教師、助教的規定，不得有干擾其他學員上課之情事。
- (三)課程期間請專心、認真投入，並攜帶筆記本與筆，進行上課筆記，保有最佳學習效果，爾後也可複習回憶。

五、罰則：上述情形若有違反者，經三次警告後無效，將記點一次，達三次記點，將停止營隊活動，並請家長或監護人領回。

六、附則：本規範若有修正，陳請主管機關通過後公佈。